

物 资 综 合 管 理 知 识

《物资综合管理知识》编写组

机械工业出版社

内 容 简 介

本书在对我国电子工业物资工作进行深入考察的基础上，结合物资工作的特点、性质、任务和方法，概括地介绍了物资的基本知识，比较全面和详细地阐述了电子工业物资计划、物资储存、物资定额、物资统计、物资节约、物资价格、物资财会、经济合同、对外贸易等物资综合管理理论知识和方式方法。

本书文字简明，条理清楚，深入浅出。可作为企事业单位物资部门计划、采购、统计、定额、储运、财会、节约和综合管理等人员业务学习指导用书，以及电子工业物资职工进行技术业务培训的主要教材，也可作为大中院校物资管理专业的教学参考用书。

物资综合管理知识

《物资综合管理知识》编写组

责任编辑：立里

*

机械工业出版社出版（北京阜成门外百万庄南街一号）

（北京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许可证出字第117号）

北京龙华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局发行 新华书店经售

*

开本787×1092 $\frac{1}{16}$ ·印张·25 ·字数600千字

1990年10月北京第一版 1990年10月北京第一次印刷

印数0 001~5000 定价：22.50元

目 录

第一章 物资基础知识	(1)
1. 1 物资和物资管理体制.....	(1)
1. 2 物资的分类.....	(3)
1. 3 物资流通.....	(5)
1. 4 我国目前物资管理体制需要改革.....	(11)
1. 5 物资现代化管理.....	(15)
1. 6 市场学.....	(19)
1. 7 物资市场.....	(21)
1. 8 市场信息.....	(26)
1. 9 物资经济学的研究.....	(30)
1. 10 谈判知识.....	(31)
1. 11 违法经营和投机倒把.....	(33)
1. 12 税收及税收法规.....	(35)
1. 13 物资管理与企业升级.....	(39)
1. 14 物资管理工作中的计量.....	(43)
1. 15 企业物资管理工作的审计.....	(45)
1. 16 公共关系学.....	(49)
第二章 物资计划管理	(53)
2. 1 物资计划管理的概念、意义和任务.....	(53)
2. 2 物资计划的种类.....	(55)
2. 3 物资计划的编制.....	(59)
2. 4 物资计划的执行.....	(65)
2. 5 物资计划的检查与总结.....	(71)
第三章 物资消耗定额的基本知识	(77)
3. 1 物资消耗定额.....	(77)
3. 2 物资消耗定额的构成.....	(79)
3. 3 物资消耗定额的分类.....	(80)
3. 4 物资消耗定额的作用.....	(82)
3. 5 物资消耗定额管理.....	(84)
3. 6 物资消耗定额制定的方法.....	(88)
3. 7 板材消耗定额的制定.....	(90)
3. 8 物资消耗综合定额的制定.....	(90)
3. 9 基本建设工程物资消耗定额的制定.....	(98)
3. 10 能源消耗定额的制定.....	(103)

3.11 物资消耗定额的考核与修订	(112)
第四章 物资储运管理	(115)
4. 1 物资储运	(115)
4. 2 物资仓库	(117)
4. 3 物资运输管理	(121)
4. 4 物资仓库管理	(126)
4. 5 物资保管的四化	(130)
4. 6 库存钢材的保管	(134)
4. 7 金属材料的缺陷	(137)
4. 8 金属材料外观的检查项目和标准	(139)
4. 9 水泥的储运	(145)
4. 10 油漆的储运	(148)
4. 11 沥青的储运	(149)
4. 12 油毡的储运	(150)
4. 13 塑料制品的储运	(151)
4. 14 轮胎与胶管的储运	(152)
4. 15 酸碱的储运	(153)
4. 16 危险货物的储运	(155)
4. 17 建立送料制度	(160)
4. 18 物资仓库管理制度	(162)
第五章 物资统计管理	(165)
5. 1 统计的基本知识	(165)
5. 2 物资统计	(167)
5. 3 物资统计台帐和物资统计分析台帐的设置	(172)
5. 4 物资统计报表的编制方法和程序	(181)
5. 5 物资统计中的各项指标	(183)
5. 6 物资统计各种量的计算	(191)
5. 7 物资统计分析	(194)
5. 8 物资统计调查	(198)
第六章 物资节约管理	(201)
6. 1 物资节约	(201)
6. 2 物资节约指标	(205)
6. 3 物资节约的途径与措施	(207)
6. 4 物资节约奖励	(215)
6. 5 废旧物资回收和回收利用	(217)
6. 6 物资节约成果的计算	(218)
第七章 物资价格	(230)
7. 1 物资价格和物资价格体系	(230)
7. 2 物资价格政策和物资价格管理	(232)

7.3 支配价格运动的规律.....	(233)
7.4 社会主义物资价格的性质.....	(234)
7.5 社会主义物资价格的基本特点	(235)
7.6 社会主义条件下物资价格的职能.....	(236)
7.7 影响物资价格的基本因素.....	(238)
7.8 生产成本的核算.....	(240)
7.9 物资价格成本的形成.....	(244)
7.10 物资价格流通费用的核算.....	(246)
7.11 物资价格的税金和利润的核算.....	(248)
7.12 物资价格的分类.....	(250)
7.13 现行物资价格的制定类型.....	(253)
7.14 物资差价和物资差价的计算.....	(256)
7.15 物资出厂价格的计算.....	(259)
第八章 物资财务会计.....	(261)
8.1 物资部门财务会计.....	(261)
8.2 固定资金.....	(264)
8.3 固定资产.....	(266)
8.4 流动资金.....	(270)
8.5 货币资金.....	(274)
8.6 物资流动资金定额的核定.....	(276)
8.7 物资资金定额的核定.....	(277)
8.8 物资费用定额的核定.....	(280)
8.9 物资费用的核算.....	(284)
8.10 更新改造和大修理基金的核算.....	(288)
8.11 福利基金和留利的核算.....	(290)
8.12 专用拨款的管理与核算.....	(291)
8.13 专用借款的管理与核算.....	(294)
8.14 物资税金的核算.....	(296)
8.15 物资财务成果的管理.....	(298)
8.16 编制会计报表的要求.....	(300)
8.17 资金平衡表的编制.....	(300)
8.18 物资利润表的编制.....	(304)
8.19 物资储备资金的核定方法.....	(306)
8.20 物资采购资金的使用管理	(312)
8.21 对物资成本费用的分析和制定库存策略.....	(315)
8.22 对物资储备资金的考核方法.....	(321)
第九章 物资经济合同.....	(323)
9.1 合同.....	(323)
9.2 经济合同的特征.....	(324)

9.3	签订经济合同应遵循的原则	(326)
9.4	无效经济合同	(327)
9.5	签订经济合同的程序和阶段	(330)
9.6	代理订立经济合同的特征	(331)
9.7	签订经济合同必须具备的条款	(332)
9.8	变更和解除经济合同	(335)
9.9	经济合同中的责任	(336)
9.10	经济合同中的定金、违约金和赔偿金的区分	(338)
9.11	签订经济合同的公证	(340)
9.12	认真履行经济合同	(341)
9.13	对经济合同纠纷的处理办法	(342)
第十章 对外物资贸易知识		(348)
10.1	对外贸易	(348)
10.2	进出口贸易业务洽商的程序	(351)
10.3	涉外经济合同	(354)
10.4	专利特许贸易	(360)
10.5	补偿贸易	(362)
10.6	引进国外技术	(364)
10.7	招标与投标	(368)
10.8	商品检验	(370)
10.9	国外贸易运输	(372)
10.10	国际价格条款和结算方式	(373)
10.11	中国海关	(376)
10.12	海关关税	(387)
10.13	利用外资	(385)
10.14	结汇	(390)

第一章 物资基础知识

1.1 物资和物资管理体制

一、物资的基本概念

1. 从广义上讲，物资是物质资料的简称。它包括自然界直接提供的物质财富和经过人们劳动加工所取得的劳动产品；既包括可以直接用来满足人们需要的生活资料，也包括间接满足人们需要的生产资料。

生活资料是用于满足人们衣、食、住、行等各种日常生活消费的社会产品，亦称为消费资料。

生产资料亦称生产手段，是人们在生产过程中所必须具备的一切物质条件，是社会生产力中物的要素。它包括劳动资料和劳动对象。劳动资料，亦称劳动手段，是指人们用以改变或影响劳动对象的一切物质资料或物质条件。它包括的范围很广，最重要的是生产工具。生产工具是劳动资料的重要因素，马克思曾经把这部分劳动资料形象地称为“骨骼系统”和“肌肉系统”。生产资料按其能否在空间位移分为可以物流和不能物流的两大类。可以物流的，如：设备、工具、器件等；另一类是不能物流的，如：建筑物、道路等。另外一部分就是劳动对象，即人们在物质生产过程中将劳动加于其上的 一切东西。劳动对象也可以分为两类，一类是没有经过人们劳动加工的大自然中的资源，如地下矿藏、荒地、原始森林等；另一类是经过人类劳动加工过的可以物流的产品，如原料、材料等。本书所指的物资，是指生产资料即劳动资料中可以物流的产品和劳动对象中可以物流的产品，即原料、材料、设备、工具、器件等。

综合所述，物资是物质资料的简称。广义的物资包括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狭义的物资是指我国物资管理中涉及到的，经过人们劳动加工，占据一定空间位置，并且有一定实物形态、能够物流的生产资料。

2. 通用物资，是专用物资的对称。它是各个行业通常都可以使用的生产资料。如普通钢材、水泥、煤炭和平板玻璃等。由于各种生产资料的品种、规格、型号繁杂，技术性能各异，因而，哪种物资属于通用物资只能是相对的，特别是按物资大类划分的更是如此。有的物资如水泥各行各业都可以使用，但其中的白水泥就是专在特殊生产场合使用的。同样，有些设备也属于专用的，如化工设备，但其中也有少数设备可以用于轻工或别的行业。

3. 专用物资，是为某一个行业、部门、单位的专门用途而生产的工业品生产资料。如铁矿石、钢轨、纸浆、染料中间体、单晶硅、消防车和救护车等。凡是按照需方提出的技术质量要求而进行生产的、只有该单位使用的产品，就可视为专用物资。

二、物资管理体制

1. 物资管理体制的内容

物资管理体制是国家确定各级、各部门在物资流通领域中责、权、利的划分和管理形式的组织管理制度。正确确定物资管理体制，对于加强国家对物资工作的统一领导，充分调动和发挥中央、地方、企业和职工的积极性、创造性，有计划地、多快好省地组织物资流通，促进社会生产的发展，具有重要的意义。物资管理体制的实质，就是在生产资料公有制的条件下，采取什么具体形式来组织和管理物资流通，处理国家、地方、企业和物资职工之间，以及物资部门同国民经济其他部门之间的经济关系问题。

物资管理体制主要包括三个方面的内容：即物资分配关系、物资供销关系和与此相适应的组织机构形式。①物资分配关系，是物资管理权限上的分工关系；它又包括确定物资分配目录、物资资源平衡调拨办法和物资分配渠道等三个具体方面。②物资供销关系是指物资部门、商业部门、生产部门、需要部门在物资供销权限上的分工以及供应方式的确定。目前，一般有两种供销形式，一是由工业生产部门和使用部门组织供销业务，二是物资部门和商业部门组织供销业务。③组织机构是指各级物资管理行政机构和物资供销机构的确定及其领导关系。物资管理行政机构是代表国家（或地区）对生产资料实行分配、管理、组织社会的物资综合平衡，承担管理的职能。④物资供销机构（物资企业）主要是承担物资经营职能。

2. 统配、部管和地方管理物资

根据各种物资在国民经济中所占的地位、作用及产需情况，纳入分级管理的范围，汇编成目录，明确哪一种物资应由哪一级来管理，是物资分配关系中最主要的一环。长期以来，我国对各种物资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的原则，将物资分成统配、部管和地方管理三种类型。

①统配物资，也称一类物资。国家根据物资在国民经济中的重要程度和产销特点，由国家实行统一管理。统配物资是大多数部门和企事业共同需要的重要物资，或是少数地区生产供销全国的重要物资，以及某些配套性强、高大精尖的产品。它包括钢材、木材、水泥、煤炭、重油、硫酸、硝酸、盐、烧碱、纯碱、汽车、电线电缆等。这类物资的生产、分配、调拨、储存、进出口与计划指标，全部由国家计划经济委员会管理，具体工作由国家物资部门办理。统配物资关系到国民经济全局，需要在全国范围内进行平衡分配。统配物资的品种不是永远固定不变的。它随着生产建设的发展、供需情况的变化和物资管理体制的改革进行调整，有些一类物资改为二类物资或三类物资，也有的由二类物资调整为一类物资，三类物资调整为二类物资或一类物资。

②部管物资，也称二类物资。它是由国务院各部、委和局负责计划分配的物资。这类物资一般是在国民经济中比较重要，而且是面向全国分配供应的物资。其中有的是专业性比较强的专用产品、专用原料、专用材料、专用设备和中间产品，如：铁矿石、合成纤维、橡胶辅助料、染料中间体、石油钻探机等，均由各部、委和局在全国范围内按计划经主管领导批准后下达执行，并报国家计经委备案。

③地方管理物资，也称三类物资（统配和部管物资外的物资）。这类物资泛指由省自治区、直辖市计经委、物资厅（局）或专业厅（局）实行计划分配的物资。它的特点是生产和需要均带有地方性，品种繁多，规格复杂，生产分散，使用面广，不宜远运。这类物资的资源为当地企事业单位，在一般情况下只分配给当地单位使用，如地方建材等。也有少数物资全国只有一地或少数几个地区生产，面向全国分配。这类物资的品种

目录由省、自治区和直辖市根据实际确定。

三、统配、部管物资的申请分配渠道

目前，统配、部管物资的申请分配渠道大体有三种：

1. 按隶属关系申请分配。是按各企业、事业单位的行政隶属关系，层层上报申请，层层下达分配。中央企业和地方企业分别向各自的行政主管单位申请，并由各行政主管单位汇总向中央主管物资分配的部门申请，然后再按隶属关系层层下达分配指标。

2. 地区统一申请分配。不论是中央企事业单位还是地方企事业单位，统一向所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的计划经济委员会申请，由地区计经委汇总向中央主管物资分配的部门申请，然后由地区计经委下达分配指标。

3. 行业归口申请分配。对某些专用材料、专用设备，由需要的企业单位按专业归口直接向中央主管物资分配的部门申请分配。

四、物资供销形式

物资分配的权限、办法、渠道确定以后，还需要明确产、供、销三方面的分工和权限，以及采用何种方式来供销。

目前，一般有两种供销形式：一是由工业生产部门和使用部门组织供销业务的形式，主要是对专用材料、中间产品、专用设备和三类物资，以及国家规定生产企业可以自销的部分统配、部管物资进行产需衔接，由生产部门或使用部门分配和供应。这种办法，可以减少中间环节，广开生产门路，辅助计划分配不足，有利于做到品种、规格、质量对路，便于调动产需双方的积极性。但同时应加强计划指导，搞好综合平衡，避免盲目性。二是物资部门和商业部门组织供销业务，主要是指通用物资，由物资部门、商业部门负责分配和供应。物资部门主要管理和经营统配、部管物资。商业部门主要管理和经营农业生产所提供大部分农产品原料，部分工矿产品原材料、燃料以及生产附属设备、配件、小件工具、劳保用品之类物资；民用、科研、试剂等国家统配、部管物资；社会生产和消费过程中所产生的废旧物资等。它的特点是打破企业隶属关系，打破行业、部门界限，变多头供应为统一供应，变供应线为供应网。从经济合理的角度来看，它有利于加速物资周转，可以用有限的、同样多的物资，满足更多的需要，充分发挥物资的效用；有利于经济合理地设置供销机构、仓库，以及合理使用流通基金和费用，避免财力、物力、人力的浪费；有利于调节产需矛盾，还可以“凑零为整”“化整为零”地组织进货和供应，既方便生产企业，又方便需用企业；有利于生产部门集中精力搞生产。当然，这些优越性的发挥，有一个前提，那就是物资部门要按生产的需要，按时、按量、按质地组织供应，送货上门，让生产部门放心生产，没有后顾之忧。

1.2 物资的分类

一、物资分类应遵循的原则

1. 统一性。我国是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实行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有计划的组

织生产和流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主体，也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体现。随着我国经济体制的不断改革，物资流通向横向联合发展的趋势和生产资料市场的进一步扩大，以城市贸易为中心和按经济区域就地就近供应物资的管理体制将逐步扩大。这就定心了物资的分类必须以满足这种新的物资管理方式为目标。即物资类别的划分，必须在全国范围内依国家物资主管部门的划分标准为基本依据，保持其统一性。在物资分类问题上不能各搞一套或别具一格。否则将会给物资的分配、交易、协作、串换和搞活流通及其微观管理带来重要影响。

2. 全面性。物资分类的范围，大到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小到每一个具体实物形态的物资内容，其品种之多，规格之繁，很难用绝对数值进行表达。随着科学技术不断进步，新的产品品种将不断增加，这就要求必须对物资的分类做到从大到小，前后呼应，各有其位，全面包括，将所有的物资全部纳入应归属的类别之中，不能出现有某种物资在类别之外的情况。

3. 系统性。物资分类是一项复杂的系统工程。假如把目前国家划分的物资分配计划中的某一种物资大类作为一个系统，在这个系统下面又有许多组距系统，每个组距系统内又包括许多型号的子系统。在物资按照某一种性质范围进行分类时，首先，要考虑并列的大系统之间，组距系统之间或子系统之间必须相互排斥。就是说某一种物资如果按照一定的特征和方法划为某个系统之类，那么它就只能是属于这个系统的成员，决不允许再划入其它系统。避免造成某种物资既可属此类，又可属彼类，在两类物资之间徘徊的现象。其次，要做到循序渐进，层次分明，合情合理。

4. 适用性。物资分类的主要目的是为了对其实行科学管理。为此，在对物资进行分类时，必须首先考虑是否适用于科学管理这个目的。这就要求必须切合实际，对某一种物资分类都有明确的目标，并为此不断补充、完善分类对象的具体内容。

二、物资分类的意义

搞好物资的科学分类，便于物资的分工管理—建立各种物资管理的规章制度，明确物资管理职责，搞好物资日常供应和计划管理；便于采用现代化技术，加强物资科学技术管理，提高物资现代化管理水平；便于加速物资的流通，减少物资在流通过程中的环节，减少物资在运输和装卸过程中的损失；便于加快把现有物资资源用于生产、建设和科研任务中，更好地发挥各类物资的应有作用，促进国民经济的发展；便于合理使用物资资源，降低物资消耗，提高各类物资的有效利用率，节省资源；便于搞好经济核算，合理使用物资资金和加强资金管理，减少物资积压，加速资金周转，减少资金占用，减少开支和节约资金，提高资金使用率和经济效益。

三、物资的分类方法

1. 按物资在生产建设的地位和作用划分。主要有：原料、材料、设备、工具、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备品配件、电子元器件等。这种分类主要是从便于企事业对物资消耗及对物资实行科学管理的角度考虑的，它特别适用于企事业进行经济活动分析时，对物资成本在总成本中所占比例的分析，从而对主要物资实行重点管理。

2. 按照物资的自然属性划分。分为金属材料（其中分黑色金属材料和有色金属材

料)、化工原料、建筑材料(包括水泥、木材、平板玻璃、油毡等)、燃料(包括煤炭、汽油、柴油等)、机电设备、电子产品、石油制品等。这种物资形成的自然属性分类的方法主要是便于编制物资优选目录,便于物资平衡计算和物资的采购与保管工作。

3. 按物资现行管理体制和物资管理分配权限分类。可分为统配物资、部管物资、地方管理物资。这种分类方法,主要以国民经济管理体制为前提,有国家统一分配的物资,中央各部归口分配管理的物资,地方分配管理的物资。

在现行物资管理制度下,上述按物资管理体制及其分配权限进行的物资分类,适用于物资计划的编制、申请、分配和管理。随着我国经济体制的改革,特别是流通体制的改革,这种分类将会逐渐发生较大变化。

4. 按物资经营范围进行分类。主要分为专业物资部门经营销售物资、生产企业自产自销物资等。

5. 按物资供应目录分类。这种分类方法主要是按照供应和计划管理的需要,把物资再分大类、中类、小类和明细分类,并按大、中、小、细分类编成物资目录。这种分类适用于企事业仓库管理,兼顾了物资计划管理和财务核算方面的需要。特别为计算机管理物资,进行物资编码提供了方便。这种分类方法在电子工业物资管理中应引起重视和推广普及。

6. 按物资用途进行分类。主要分为生产和维修用物资、基本建设用物资、轻工市场用物资、农业用物资、国防军工用物资、援外物资、进出口物资、国家储备物资等。

7. 按物资所在位置划分为:库存物资、在使用物资、在途物资和对外加工物资等。

8. 按物资来源划分为:国内生产物资、国外进口物资、本地产物资、外地调入物资等。还可以按照交货期限划分为:现货物资、期货物资。

9. 按物资在管理中的主次和占用资金多少划分。由于企事业单位所使用的物资品种繁多、规格复杂,为便于管理,可以根据用量和占用资金情况,把企业物资大致分为三种类型。第一种是经常需要而且数量很大,占用资金数量多但品种不多的物资,用英文字母“**A**”表示;第二种是需要量、品种和占用资金都比较适中的物资,用英文字母“**B**”表示;第三种是需要量小、占用资金少,但品种却较多的物资,用英文字母“**C**”表示。这种把物资大致分为**A**、**B**、**C**三类进行管理的方法,就是主次因素分类法。当然在国内外广泛应用的基础上,还可以将物资划分为**A**、**B**、**C**、**D**、**E**五类等进行更细的管理。

1. 3 物 资 流 通

物资流通,从物流方面讲是指物资流转,它是通过物资购销活动来完成工业产品生产资料从生产领域的转移过程;从货币方面讲它是指以货币为媒介的工业产品生产资料交换活动的总称,是社会再生产过程与流通过程的统一。物资流通是连结生产和生产消费的桥梁和纽带。物资流通必须以产品生产为基础,它又是保证社会扩大再生产能正常进行的前提和必要的条件。

在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条件下,生产资料和消费品都是商品,两者都有商品流通,它们都必须受价值规律、供求规律、竞争规律的制约,这是它们的共性。但同时,生产资

料和消费品又各具特点。

1. 生产资料通过流通环节再进入生产领域，而消费品经过流通环节直接进入生活消费领域。

2. 生产资料流通主要是在企事业单位之间进行，而消费品流通主要是在企事业单位与人民群众个人之间进行，生产资料比消费品计划性更强。

3. 生产资料一般体积比较大，重量较重，多以大规模生产和大规模消费，及直达供应为主，消费品一般是品种和规格繁多，生产批量小，重量比较轻，主要是供给个人使用，采取批发和零售方式进行供给。

4. 生产经营和基本建设、科研试制所需要的物资，都要求具有一定的技术标准，其配套性强，可代用性差；生活消费品无严格技术要求，其配套性差，可代用性强。

一、商流和物流

1. 商流是商品流通过程中的买卖活动，以及与其活动有关的宣传、预测和推销等的总称。商流的具体内容包括：市场调查、市场预测、产品（商品）设计、产品生产和产品销售计划、产品广告宣传、产品买卖交易、产品售后咨询服务等，其中心环节是产品买卖（交换）交易。通过商品流通，实现商品所有权的转移。有的产品经过买卖交易，可以在全民所有制企业互相转移；有的产品通过买卖交易，由全民所有制转移到集体、个体和个人手中；也有的产品经过买卖交易，由集体所有制单位互相转移或转移到全民所有制单位。

2. 物流是产品生产者与消费者之间（也包括中间环节）物资商品实物形态上的流动过程。它的基本含义是指产品生产资料和消费资料的物资实体，从产品生产者到消费者，通过包装、运输、装卸、储存、流通加工等过程，来完成物流全过程。物流之所以需要是因为：①产品生产与产品消费者不在同一地点，它们之间存在空间差距，必须经过运输和装卸，商品物资实体才能到达消费者手中。②商品物资实体的生产消费，它们不是在同一时间，因此存在着时间差距，必须通过包装和储存，才能保持商品物资实体的使用价值不变。③商品物资实体进入流通领域中，有一些由于在生产加工过程中未达到消费者的需要，必须在物资流通过程中再进行辅助性加工。④商品物资实体在流通过程中，还必须进行有效的物流管理，从而产生了物流信息。

3. 商物分流，即商流和物流采取分离的形式。两者互相联系，又相互区别。有时候采取结合的形式，即一手收钱，一手收货，钱货两讫，有时候则采取分离的形式，只是所有权转移而商品物资实体未动（仍留原处）。在比较发达的商品流通条件下，商流和物流两者多数是采取分离的形式，生产资料流通中尤其如此。商品具有二重性，因此，商品的价值运动与商品的使用价值运动有分离的可能性，商流反映商品价值的运动，物流反映商品使用价值的运动，因而两者是可以分离的。但商流和物流两者在起点和终点总是要结合的，只是在中间可以分离。在一般情况下，物流可以直达或尽量减少中间环节，商流往往中间环节较多。商流是物流的前提，为物流指明流向，商流搞得好了就可以加快物流；物流是商流的根据，是实现商流的保证，物流畅通无阻，就可以使商品顺利完成向消费者转移。商物分流的优点主要是活跃市场、加快物资交流、节约流通

费用，缺点是容易被投机者所利用。

4. 商流与物流两者的关系

商流和物流在物资流通过程中既相互联系、相互制约，又是彼此相对独立的经营活动，二者是辩证的对立统一关系。在商品交换的条件下，商流和物流是物资流通过程中的前后继起的运动。物资的买卖关系和物资的实际移动是相一致的，物资要以商流为前提，没有商流也就没有物流。物资流通过程是物资交换关系和物资实体运动的统一。有了这个统一，实现了物资价值形态和使用价值形态的转移，物资才能完成从生产领域到消费领域的运动。但在发达的商品流通条件下，商流和物流往往是不一致的。物资价值形态的转化和物资实体的移动可以分开进行，这也是发达的商品交换关系的客观要求。这是因为，市场范围空前的扩大，时间和空间距离的随之增大，社会分工和专业化协作的发展，使市场交换关系日益频繁和复杂化；生产的发展，造成流通数量的庞大，生产和消费需要的多样化，要求商品交换关系手续简便，流转环节减少，以最迅速，最方便的方法来完成商品所有权转移的买卖关系，同时也要求用最短的运输路程，最少的停留时间，最少的装卸环节，来完成实物的位置移动。目的是为了达到以最少的财力、物力、人力的消耗获得最大的经济效果。在实践中，物资的经营环节尽管经常发生多次转手买卖，但在物资运转环节上不必迂回运输，既能节约运力，减少仓库中转，提高储存能力，加速物资周转，缩短流通时间，又能降低流通费用，提高经济效益。

二、我国现阶段物资流通的状况

1. 现阶段物资流通属于商品流通范畴

我国是从一个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脱胎出来的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40年来，国民经济有了很大发展，但仍是一个经济不发达的国家，商品经济仍然处于比较落后、比较低级的状态，小商品生产和半自然经济状况还没有得到彻底的改变，还存在不同层次的社会生产力。社会主义经济是多种所有制并存的经济，各种所有制之间的生产资料交换还必须按照商品交换的原则进行等价交换，因而不论是不同所有制之间，还是全民所有制内部交换的生产资料都是商品。过去，有人认为全民所有制内部交换的生产资料不是商品，这种看法是不对的。因为：第一，全民所有制企业之间交换的生产资料同一般商品一样，都是为交换而产生，都是价值与使用价值的统一体，它们在交换中不是无偿调拨，而是坚持等价交换的原则。第二，在社会主义公有制条件下，生产资料的交换是以“商品必须全面转手”为条件。通过商品的全面转手，商品销售单位失去了商品的支配权和使用权，而商品购进单位取得了商品的支配权和使用权。第三，生产资料市场是统一的社会主义市场，其中由全民所有制单位生产的生产资料，既出售给全民单位，也出售给集体单位和个人。认为售给集体单位和个人的那部分是商品，而售给全民单位的那部分就不是商品，这在逻辑上说不通。第四，全民所有制企业，不是单纯的劳动组织，而是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单位和核算单位，都要进行经济核算，用自己的劳动成果补偿劳动消耗，为了实现各自的经济利益，就要计价、付款，进行等价交换。只有这样，才能在根本利益一致的前提下，正确处理国家、企业、个人之间的经济利益。由此可见，生产资料既然是商品，那么，生产资料流通就应属于商品流通的范围。

2. 社会主义生产资料流通与资本主义生产资料流通的区别

社会主义生产资料流通与资本主义生产资料流通的本质区别表现为：①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上的社会主义生产资料流通的目的，不单是为了实现货币的增殖，而是为了生产服务，不断提高人民物质和文化生活水平。建立在私有制基础上的资本主义生产资料经营的目的，则完全是为了牟取利润，榨取剩余价值。②社会主义物资流通过程，直接体现社会主义企业之间的互利关系，它们的根本利益是一致的，当然，它们之间存在着矛盾的一面，但不是对抗性的矛盾。资本主义生产资料流通过程直接体现着资本家之间的互相倾轧的关系，他们为了追逐和瓜分剩余价值，进行着你死我活的竞争。③资本主义生产资料流通过程，完全受价值规律自发调节作用的盲目支配，存在着发生经济危机的现实性。社会主义生产资料流通过程，则是有计划有组织有领导地进行的，不存在盲目性和经济危机的危险。

3. 物资流通的基本形式

在我国，由于还存在以国营经济为主体的多种经济成分，还需要大力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因此，商品流通必须以货币为媒介，通过买卖来实现从生产领域到消费领域的转移过程。所以生产资料流通的基本形式仍然是货币-商品-货币($G-W-G$)，并依次经过 $G-W$ 和 $W-G$ 两个阶段。但对有关国计民生的重要物资，要根据国家指令性计划和指导性计划进行生产和交换，实行计划分配制度。这种计划分配制度和 $G-W-G$ 的形式，表面看来似乎是矛盾的，实际并不矛盾。因为，计划分配制度，实质上是用行政方法调节流通领域里市场物资供给和需求的一种手段，它仅仅在一定范围内，一定程度上影响物资流通的规模和速度，但并不改变物资流通的性质、形态和过程。都要经历 $G-W$ ，把物资从生产领域引入到流通领域，然后通过 $W-G$ ，再把物资从流通领域送到消费领域——另一个生产领域。总是先付出货币，购进物资，然后付出物资，收回货币。而且一般来说，总是增殖了货币，从而完成 $G-W-G$ 的过程。

4. 物资流通有哪些流转环节，它们之间有什么关系

社会主义物资流通，采取 $G-W-G$ 的形式。依次经过 $G-W$ ，购； $W-G$ ，销。同时，伴随着物资的买卖，还要实现物资的实体运动——运输和储存，才能完成物资从生产领域到消费领域的转移。收购、供应（销售）、运输和储存，是物资流通过程中必须经过的流转环节。物资流通过程，总是从购进开始的。①购，货币转化为物资。它是物资流通过程的起点，是物资从生产领域进入流通领域的第一个环节。从社会生产总过程看，它是生产部门生产的物资，实现了商品到货币的转化，为再生产提供了条件；从物资流通部门来看，它表现为货币转化为物资，意味着掌握了物资资源，为销售提供了物质基础。物资流通过程中又总是以物资最终销售而结束。②销，物资转化为货币。它是物资流通过程的终点，是物资脱离流通领域进入消费领域。从物资流通部门来看，从物资到货币的转化，意味着满足了生产的需要，完成了物资供应任务；同时，除补偿销售成本之外，还取得增殖的货币。从社会再生产总过程来看，它又是货币资金到生产资金的转化，一方面，意味着产品价值的实现，另一方面，意味着生产部门取得进行再生产的物资要素。购和销是对立的统一。通过收购，物资以生产物——生产成果的姿态，不断地从生产领域进入流通领域；通过销售，它又以生产要素的姿态，不断地从流通领域进入生产的消费领域。没有购，就不会有销，购为销提供物质前提。但销又制约着购，销是购的动

力和目的，销是购的必要条件。③运，由于生产和消费，在空间上和时间上总会存在或远或近、或长或短的距离，总要经过运输，从生产地（或收购地）运至消费地（或销售地），完成空间上的移动。④存，一定量的储存，可以解决从生产和收购到消费和销售在时间上的背离。总之，购、销、运、存是物资流通过程中的四个基本流转环节，它们在流通过程中担负着不同的职能。它们之间是相互依存、相互制约的关系。

三、物资流通的意义

1. 物资流通的产生和发展

物资流通是指用于生产性消费的产品，通过各种方式从产品生产者手中转移到消费者手中的全部过程。它包括交换关系和实物流通过程。物资流通属于商品流通的范围，它是伴随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的产生，继物物交换、简单商品流通之后发展壮大起来的。它是商品经济发展的必然产物，是社会进步的标志。我国社会主义经济是很不发达的商品经济，需要大力发展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因而需要发展物资流通。随着社会生产规模的扩大，专业化分工的发展，交换也越来越广泛、越频繁、越复杂，对物资流通也就必然会提出新的更高的要求，物资流通亦会日益壮大和发展。

2. 物资流通在社会再生产中的作用和地位

物资流通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占有重要的地位，是连结生产和消费的桥梁和纽带。社会生产的过程，是由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等几个环节组成的，是生产过程和流通过程的统一。流通是社会再生产过程中必不可少的环节。

生产决定流通（交换），流通反作用于生产，这是社会化生产条件下的共同规律。生产对于流通的决定作用，除了生产的性质决定流通的性质以外，它还表现在：生产规模的大小决定流通规模的大小；生产的技术水平和技术结构，生产产品质量的好坏，品种规格是否对路，对物资流通的深度和广度都有很大影响；生产愈发展，部门分工愈细，生产企业间的经济联系愈密切，进行流通的物资数量也愈多，范围也更广泛；生产社会化的程度，所有制的不同形式，生产的管理水平，也使物资流通具有不同的特点和形式；生产力的分布状况和运输条件，也会对各种物资流通的方式和范围起重要的影响。物资流通对于生产的反作用：第一，物资流通是社会再生产的必要条件。因为，社会化生产是由许多分工不同而又相互联系的部门乃至企业构成的，相互间需要交换自己的产品，并要适应自己的要求，才能保证社会再生产的顺利进行。第二，物资流通影响着生产发展的规模。如果流通阻塞或范围规模不能适应生产发展的需要，其结果势必阻碍再生产规模的扩大。第三，物资流通影响着生产发展的速度。生产速度的快慢表现为再生产周期的长短，即生产时间和流通时间的长短。流通时间缩短，再生产周期也就相应缩短。第四，物资流通还影响着生产产品的品种、质量、成本和劳动生产率。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按时、按量和分档对路、品种齐备地供应物资，满足生产的需要，就能为生产部门增加产品品种，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和提高劳动生产率创造良好的条件。

3. 物资流通时间和缩短物资流通时间的重要意义

物资流通时间，是指物资在流通领域中停留的时间，即物资从生产领域向消费领域转移所经历的时间。它包括购买时间和销售时间两部分。由于生产和消费之间在时间和

空间上的背离，物资在流通过程中，购买时间和售卖时间不可能一致，许多物资完成生产过程以后，必须由生产地运往消费地，即使是本地产物资，也需要经过或近或远的空间转移过程。这就势必形成物资在运输过程的停留，显然，这是流通时间的组成部分。许多物资的生产和消费还有一定的季节性，购进以后，总要有一定的储备待售和待用时间。这些也包括在流通时间之内。

社会再生产时间等于生产时间和流通时间之和。因此，缩短流通时间的重要意义是：

- ① 意味着社会再生产过程的加速。② 改变流通时间同生产时间的比例，使生产时间相对增加，并相对减少物资储存以及因此而占用的资金，从而相对增大了生产领域的资金。③ 减少物资在运输、保管过程中的损耗，从而降低物资流通费用。④ 加速货币流通速度和银行信贷资金的周转速度。

四、生产资料流通与生活资料流通的差别

生产资料流通和生活资料流通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有着共同的特点和职能。它们都是商品交换，都处于社会再生产的中介地位，是连结生产和消费的桥梁和纽带，是社会再生产的必要条件。但由于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的经济用途不同，两种流通在社会再生产中的地位和作用是不尽相同的，各自有其自身的特点和固有的规律性。第一，从物资流通过程来看，生产资料流通是从生产到生产消费的流通过程，而生活资料流通则是从生产到生活消费的流通过程。在社会再生产的过程中，生产资料既是进行生产的物质要素，又是物质资料生产的结果。这个特点在流通中表现为：当生产资料从一个生产部门出来以后，它是作为生产的结果进入流通领域的。然后，通过买卖转移到另一个生产部门，这时，它又被当作生产的物质要素来消耗；生活资料是用来满足人们生活需要的那部分社会产品。在生活资料流通过程中，它是纯粹作为生产的结果进入流通领域，然后通过买卖转移到个人消耗领域的。第二，从物资流通在社会再生产过程中的地位和作用看，生产资料流通在再生产过程中与生产有着不可分割的直接联系，处在生产与生产消费之间的中介地位，它是包含在生产之中的行为，直接影响着生产的发展；生活资料流通则有些不同，它的起点虽直接同生产联系，但终点则是直接联系着生活消费，当生活资料离开生产领域而进入流通领域后，流通就不直接受生产所制约。第三，组织物资流通的目的、形式等也各不相同。组织生活资料流通的目的是为了满足人民生活消费的需要；组织生产资料流通是为了满足生产消费的需要；当然，这种满足生产消费需要的最终目的也是为了满足人民生活的需要。生活资料和生产资料的流通形式也有区别。生活资料品种繁多，人们的生活需求千差万别，流通形式要同各类商品的产销特点相结合。一般地说，它宜采用产销分离的形式。生产资料品种相对而言比较简单，生产用户也比较固定，为适应这种情况，生产资料流通应区别不同情况，采取不同于生活资料流通的形式。

五、物资流通渠道

1. 物资流通渠道，是指生产资料生产出来后，顺利到达消费者手中所要经过的通道，或者说网络。物资流通与流通渠道，犹如人体中血液循环与血管的关系。物资流通渠道堵塞或中断，不能货畅其流，社会再生产就难以顺利进行。目前，我国物资流通渠道有以下几种：①以所有制形式不同分为国营企业、集体企业、个体经营和中外合资经

营等流通渠道；②以产销关系不同分为产销合一（生产企业自销）、产销结合（生产部门自己建立的销售机构）、产销分离（物资企业、商业为媒介）等流通渠道；③以计划管理程度不同分为计划渠道、非计划渠道；④以经营方式不同分为包销、经销、联销、代销、交易市场和交易中心以及批发、零售等渠道；⑤以部门分工不同分为专业商业（物资系统、商业系统、供销社系统）、生产部门和需用部门等流通渠道。

2. 实行多渠道物资流通的好处

物资流通形式的划分是由商品交换过程中的各种商品交换关系所决定的。具体地说，它受生产力发展水平，国家经济模式、经济结构和管理体制，物资本身的自然属性、市场供求情况以及历史传统习惯等因素所影响和制约，不是人们的主观意志决定的。实践证明，实行多渠道物资流通的好处是：第一，促进生产，密切产销关系。社会化大生产的发展，企业、地区间的横向联系日益加强，生产资料种类繁多，产销情况和需求千差万别，只有实行多渠道流通，才能疏通渠道，密切产销联系，满足各方面的需求，促进生产的发展。第二，促进竞争，扩大物资流通，活跃市场。独家经营的单一流通渠道，容易造成垄断，缺乏市场竞争的动力和活力，助长官商作风，致使通道阻塞，不利于市场繁荣。实行多渠道流通，为市场竞争提供了场所，有利于产品适销对路，用户有选择的余地，有利于促进改善经营管理，纠正官商作风。第三，促进物资供应网点的发展，健全供应网络，对方便用户，节约社会人力、财力和物力，提高经济效益以及扩大劳动就业等都有积极的作用。应该指出，实行多渠道流通，并不意味着无组织无计划地盲目发展，并不是说渠道越多越好。究竟要分多少渠道，要根据国家政策规定的许可、发展生产的需要和物资流通的特点要求而定。实行多渠道流通，要加强领导、统一规划，明确分工职责和经营范围，端正经营方向，加强市场管理。只有这样，才能多而不乱，充分发挥多渠道的作用。

1. 4 我国目前物资管理体制需要改革

一、现有物资管理机构

组织机构是指各级物资管理行政机构和物资供销机构的确定及其领导关系。物资管理行政机构，是代表国家（或地区）对生产资料实行分配、管理，组织社会物资的综合平衡，承担管理职能；物资供销机构（物资企业）主要是承担物资经营职能。

1. 目前，物资管理机构按所在领域划分，可分为生产系统内部的物资管理机构和社会流通领域的物资管理机构两种形式。生产系统内部的物资管理机构，是指各生产企业的物资供销机构，它既是组织生产供应的前线组织，又是整个物资管理的基础。它最接近生产第一线，最了解生产和企业物资供销状况。因此，加强生产企业物资机构的建设，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对于整个物资管理工作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社会流通领域的物资管理机构，是指物资部门和各生产主管部门的物资机构。它是组织整个国民经济物资流通的组织形式，它通过物资流通，把国民经济各部门、各地区、各企业之间连结成为有机的整体，起着生产和生产消费的桥梁和纽带作用，保证社会主义再生产顺利实现。